南北台上下横档岛旅游服务中心

临时用电工程

**招标文件**

**招标单位：广州南沙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日 期：2022年6月**

# 目录

第一卷 1

第一章招标公告（另册） 2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1. 总则 6](#_Toc23892)

[2. 招标文件 7](#_Toc28224)

[3. 投标文件 7](#_Toc27286)

[4. 投标 9](#_Toc11889)

[5. 开标 10](#_Toc9659)

[6. 评标 11](#_Toc28414)

[7. 合同授予 1](#_Toc24255)1

[8. 纪律和监督 1](#_Toc25097)2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_Toc2189) 12

第三章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14

评标办法前附表 14

1. 评标方法 15

2. 评审标准 15

3. 评标程序 15

4. 评标表格 17

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25

第二卷 33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34

# 第一卷

**第一章招标公告（另册）**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 | --- | --- |
| 1 | 招标单位 | 招标单位：广州南沙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联系人：林小姐 联系电话：15914506698 |
| 2 | 项目名称 | 南北台上下横档岛旅游服务中心临时用电工程 |
| 3 | 建设地点 | 上下横档岛旅游服务中心 |
| 4 | 建设规模 | 约43万元 |
| 5 | 资金来源及比例 | 企业自筹 |
| 6 | 资金落实情况 | 资金已落实 |
| 7 | 承包方式 | 完成本工程项目设计范围内所有电力工程及设备安装工程等工程，负责项目实施阶段全过程建设管理，直至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并移交，包括但不限于包深化设计包工、包料、包设备、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工期、包整个项目高低压工程报验、包验收送、质保期内的维保服务、并按国家和相关部门颁发的有关质量验收标准一次验收合格、包结算、包资料整理、包施工总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等。 |
| 8 | 招标范围 | 详见公告 |
| 9 | 工期要求 | 合同签订后的90个日历天。 |
| 10 | 报价方式 | 总价包干，本报价包含本项目的深化设计费及施工费。 |
| 11 | 质量标准 |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
| 12 | 踏勘现场 | 由投标人自行踏勘 |
| 13 | 投标人合格条件 | 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
| 14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
| 15 | 最高投标限价或其计算方法 | 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超过对应最高投标限价的为无效标。 |
| 16 | 投标有效期 | 60日历天（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计起），如出现异议或投诉，则投标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异议或投诉处理结束，确定中标人并发放中标通知书为止。 |
| 17 | 投标文件份数 | **资格审查文件：**1份正本（含电子文件一套），4份副本；**工程实施方案（含资信部分）文件**：1份正本（含电子文件一套），4份副本；**投标报价文件**：1份正本（含电子文件一套），4份副本。**①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统一密封在一个密封袋内**；****②工程实施方案（含资信部分）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统一密封在一个密封袋内**；****③投标报价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统一密封在一个密封袋内**；**要求提供的电子文件光盘（或U盘）必须无病毒、无加密、可打开、可编辑。 |
| 18 |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 **1、资格审查文件/工程实施方案（含资信部分）文件/投标报价文件**招标人名称：广州南沙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南北台上下横档岛旅游服务中心临时用电工程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文件/工程实施方案（含资信部分）文件/投标报价文件**）在 2022年6月17日10 时 00 分前不得开启投标人名称： （并加盖公章） |
| 19 | 报名登记地点和时间 | 地点：广州南沙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工程建设部时间：2022年6月13日14时00分至2022年6月16日16时00分。 |
| 20 |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 收件人：林小姐 ，联系电话：15914506698 地 点：南沙海滨路171号金融大厦1807室时间：2022年6月17日9时30分至10时00分 分前。 |
| 21 | 投标截止时间 | 开始接收投标文件时间：2022年6月17日9时30分。投标截止时间：2022年6月17日10时00分。 |
| 22 | 开标时间和地点 | 本项目资格审查文件、工程实施方案（含资信部分）文件、投标报价文件同时开启。开标时间： 2022年6月17日10时00分 开标地点：南沙海滨路171号金融大厦1807室 |
| 23 | 开标评标办法 | 综合评分法 |
| 24 | 招标控制价 | 项目最高招标限价为：人民币 428881.76 元（含设计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投标总报价超过招标控制价的投标文件均作废标处理。 |
| 25 | 投标保证金 | 本项目无需缴纳 |
| 26 | 保修期 | 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规定。 |
| 27 | 其他 | / |

## 1. 总则

### 1.1 项目概况

1.1.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招标。

1.1.2 招标单位、建设管理单位、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 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 招标范围、工期要求和质量标准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投标人合格条件（详见招标公告要求）

### 1.5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6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 1.7 计量单位

1.8.1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8.2 本工程投标报价采用的的币种为人民币。

### 1.8 踏勘现场

1.8.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8.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8.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8.4 现场由投标人自行踏勘，投标人不进行踏勘的，视为已熟知现场条件，自行承担相关风险。招标人不对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2. 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1）招标公告；

（2）投标人须知；

（3）评标办法；

（4）合同条款及格式；

（5）投标文件格式；

（6）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

2.2.2 招标补充公告一经在广州南沙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网站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

###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均以在广州南沙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网站进行发布。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广州南沙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网站最后发布的内容为准。

2.3.2为使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考虑进去，招标人将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将在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通知中予以明确。若通知中没有明确延长时间，即表示投标时间不延长。

### **3. 投标文件**

###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

### 3.2 投标报价

3.2.1 本工程的投标报价采用投标须知前附表第10款所规定的方式。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施工场地的位置、周边环境、道路、装卸、保管、安装限制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投标人根据投标设计，结合市场情况进行投标报价。

3.2.3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

3.2.4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3 投标有效期

3.3.1 投标有效期按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 3.4 资格审查资料

本项目采用非电子化资格后审，由施工标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评标时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进行下一阶段的评审。

### 3.5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招标范围、投标有效期、工期、质量标准、发包人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1）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文件应附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确认。

（2）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副本可为是正本签字盖章后的复印件。

（3）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各册独立装订的投标文件均采用不易松散的书式装订。

（4）投标文件的规格：资格审查文件、工程实施方案（含资信部分）文件、投标报价文件统一A4印刷本，纸质封面，封面格式见第五章,使用书式装订。

3.7.4 投标文件份数：按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 **4. 投标**

###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文件应进行包装、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

4.1.2 投标文件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4.1.1项或第4.1.2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代表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向招标人提交投标文件。

投标人代表应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书面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担任。法定代表人应凭本人身份证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提交投标文件。委托代理人应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证明书原件提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2.5 若出现以下情况，招标人将拒绝接收投标文件：

（1）在投标截止期后逾期或未在指定地点递交投标文件的；

（2）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

（3）投标人代表未按要求签到的；

（4）在投标截止期前，法定代表人提交投标文件，未同时提交本人身份证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或委托代理人提交投标文件，未同时提交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证明书原件的；

（5）投标人未成功办理投标登记手续的。

4.2.6投标截止前，招标人拒绝接收符合条件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可向招标监督机构投诉。

4.2.7到投标截止时间止，若收到的投标文件少于3家的，本项目招标失败，将依法重新招标。

###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3.7.3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4.3.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3条、第4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4.3.5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4.3.6 在投标截止后，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格式中规定的有效期终止日前，投标人不能撤回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担保将被没收，且招标人有权就其撤回行为报告政府主管部门载入不良信用记录。

### **5. 开标**

###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 5.2 开标程序

5.2.1 招标人按投标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截标后，开标开始时间因故推迟的，以实际开标时间为准。

5.2.2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参与开标及后续评审工作：

5.2.2.1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担保的；

5.2.3 开标由招标人主持。

5.2.4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包封、标记和密封情况。

5.2.5开标细则

（1）资格审查文件、工程实施方案（含资信部分）文件评审、投标报价文件同时公开开标；

（2）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人当众拆封各投标人递交的资格审查文件、工程实施方案（含资信部分）文件评审、投标报价文件。开标时宣读下列内容，并予以记录，开标记录提交评标委员会评审：

开标时，宣读a、投标人名称；b、标书密封情况；c、有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证明书；d、投标总报价等主要内容以及开标记录表中的其他必要内容。招标人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并存档备查。

（3）资格审查文件评审；编制资格审查报告。

（4）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含资信部分）文件评审；

（5）投标报价文件评审；

（6）评委汇总工程实施方案（含资信部分）文件与投标报价文件文件得分，并按照总分从高到低排序；

（8）评标委员会向业主推荐中标候选人，编写评标报告。

###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 **6. 评标**

###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成员人数为五人及以上单数。招标人参加或派代表参加评标委员会的，人数原则上以一人为限，评标过程中不得以任何方式影响其他评标专家独立评标。

###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 **7. 合同授予**

### 7.1 定标方式

7.1.1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招标人或招标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7.1.2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在广州南沙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网站公示中标候选人。

### 7.3 中标通知

评标公示后，在本章第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 7.4 签订合同

7.5.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 **8****. 纪律和监督**

###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8.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附表：开标记录表

开标记录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投标人名称 | 投标文件密封性 | 有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证明书 | 投标总报价（元） | 投标人代表签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唱标人： 监督人： 记录人：

日期：

本表仅供参考，具体以开标时的开标记录表为准。

# 第三章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 评标办法前附表

| **条款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 | --- | --- |
| 2.1.1 | 资格审查 | 见附表1《资格审查表》 |
| 2.1.2 | 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表 | 附表2《工程实施方案（含资信部分）文件有效性审查表》、附表4《投标报价文件有效性审查表》 |
| **条款号** | **条款内容** | **编列内容** |
| 2.2.1 | 分值构成及权重 | 投标人总得分满分为100分，总分=工程实施方案（含资信部分）得分（60%）+投标报价得分（40%）。注：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
| **条款号** | **评分因素** | **评分标准** |
| 2.2.2（1） | 工程实施方案（含资信部分）文件详细审查评分标准 | 工程实施方案（含资信部分）文件 | 见附表3《工程实施方案（含资信部分）文件评分表》 |
| 2.2.2（2） | 投标报价文件详细审查评分标准 | 投标报价文件 | 见附表6《投标报价评分表》 |
|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2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

## 2. 评审标准

###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资格审查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分值构成及权重：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分标准

（1）工程实施方案（含资信部分）文件详细审查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投标报价文件详细审查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评标程序

### 3.1资格审查文件评审

3.1.1资格审查采用非电子化审查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递交的资格审查文件进行评审。

3.1.2资格审查文件中全部符合附表1《资格审查表》中情形的，为资格审查合格。否则为资格审查不合格，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后，其资格审查文件将被拒绝。如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应先公开要求投标人进行澄清，并记录及由评标委员会、作出澄清的投标人签字确认，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方可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

3.1.3汇总资格审查情况，编写资格审查报告。

3.1.4资格审查时，投标企业名称已经工商变更的，但企业及个人的资质证书未完成企业名称变更，仍然承认其有效；投标企业未及时办理变更手续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通报发证部门。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之间登记的信息不一致，应当允许投标人澄清，不得直接否决其投标。

特别声明：资审合格后，投标人的资格发生变化而不满足投标人合格条件，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资格问题仍未解决的，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 3.2工程实施方案（含资信部分）文件评审

3.2.1评标委员会按本办法附表2《工程实施方案（含资信部分）文件有效性审查表》对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只有通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方可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如果有废标提议，则评标委员会成员共同表决，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决定是否废标。

3.2.2评标委员会按本办法附表3《工程实施方案（含资信部分）文件评分表》对各投标人的进行综合评分，投标人得分为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其评分合计的算术平均值。分数出现小数点，保留小数点后二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 3.3投标报价文件评审

3.3.1投标报价文件有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对通过工程实施方案（含资信部分）文件有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按本办法附表4《投标报价文件有效性审查表》的评审内容进行投标报价文件有效性审查，经评标委员会认定为无效标书的，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如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未通过有效性审查的，不得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3.3.2投标报价的算术校核。施工组评标委员会对通过经济标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进行算术校核，具体标准如下：

（1）如果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有以下算术性错误需要修正的除外）；

（2）如果分项报价累加不等总价的，以分项报价累加为准，修正总价；

（3）投标文件存在其他计算性错误的，按正确的方法计算并修正；

（4）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取消其投标资格，并且其投标担保也将被没收。

3.3.3投标报价评分：①以通过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包括资格审查文件、工程实施方案（含资信部分）文件和投标报价文件）的投标文件报价中，在位于[最高投标限价×90%，最高投标限价]区间的投标价大于三个时，去掉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后，剩余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为评标参考价。若位于[最高投标限价×90%，最高投标限价]区间的投标价少于或等于三个，直接取区间中的投标价的算术平均值为评标参考价。若没有投标价位于[最高投标限价×90%，最高投标限价]区间，则由招标人依法重新招标；

②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参考价时得100分，投标价每高于评标参考价1%，扣3分，每低于评标参考价1%，扣1.5分，扣至0分为止，得出的投标报价得分乘以40%作为最终投标报价文件得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 3.4评审汇总

3.5.1投标人总得分满分为100分，总分权重分配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5.2评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所述公式，计算各有效投标文件的总分，并按照总分从高到低排列先后次序。如存在相同情况，则对具有相同情况的投标人，按中标候选人数量规定，由评标委员会采用记名投票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的排序。评标委员会应按排序先后，在招标文件有效的投标人中，向招标人推荐前3名投标人依次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至第三中标候选人，并编写评标报告。

### 3.5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6.1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期间，经评标委员会中两人以上（含两人）的成员以书面形式提出动议，评标委员会应当书面发出澄清通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出澄清。

3.6.2 投标人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澄清中的承诺性意思表示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均对投标人有约束力。澄清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超出部分不作为评标委员会相应评审的依据。

3.6.3 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阅读投标人的澄清，但应独立参考澄清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3.6.4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评标委员会相应评审将按照有效性审查标准予以拒绝，不接受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 3.6评标结果

评标委员会应按排序先后，在招标文件有效的投标人中，向招标人推荐投标人总得分前3名投标人依次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至第三中标候选人。

## 4. 评标表格

见后附。

**附表1：**

**资格审查表**

工程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投标人审查项目 |  |  |  |
| 1 | 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  |  |  |
| 2 | 投标人均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按国家法律经营。 |  |  |  |
| 3 | 投标人持有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  |  |
| 4 | 投标人资质符合本项目招标公告要求。 |  |  |  |
| 5 | 施工负责人（兼任项目负责人）符合本项目招标公告要求。 |  |  |  |
| 6 | 项目负责人（施工负责人）安全培训考核合格证（B类）或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证书信息的打印页。 |  |  |  |
| 7 | 投标人已按照招标公告附件一的内容签署盖章的《投标申请人声明》。 |  |  |  |
| 8 | 投标人未出现以下情形：与其它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按投标人提供的《投标申请人声明》的内容进行评审）。 |  |  |  |
| 9 | 结论 |  |  |  |

备注：1.根据本表审查项目，符合的填“○”，不符合的填“×”，评审结论填“通过“或“不通过”。

2.本表中出现一个（或以上）“×”，投标人的评审结论为“不通过”，即该投标人不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3.本表中评审项目全部为“○”，投标人的评审结论为“通过”，即该投标人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4.如对本表中某种情形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审组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审组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

评委签名： 日期：

**附表2：**

**工程实施方案（含资信部分）文件有效性审查表**

工程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投标单位审查项目 |  |  |  |
| 1 | 投标文件所列投标人名称与投标登记一致。 |  |  |  |
| 2 | 能满足完成投标项目工期的。 |  |  |  |
| 3 | 符合招标文件质量要求的。 |  |  |  |
| 4 | 投标文件的封面有加盖投标单位的法定印章的。 |  |  |  |
| 5 | 投标文件按规定的格式填写，主要内容齐全。 |  |  |  |
| 6 | 不存在串通投标情形（串通投标情形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的规定为准）。 |  |  |  |
| 结论 | 是否通过并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  |  |  |

注：1、根据本表的审查项目，符合的填“○”，不符合的填“×”，评审结论填“通过“或“不通过”。

2、表中出现一个或以上“×”，即该投标人的评审“结论”为“不通过”，即该投标人不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3、表中全部评审结果为“○”，即该投标人的评审结论为“通过”。

4、若评委意见不一致时，则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决定该投标人是否通过符合性审查，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评委签名： 日期：

**附表3：**

**工程实施方案（含资信部分）文件评分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评分内容 | 分值 | 评审标准 |
| 一、企业资信及团队实力（30分） | 企业信誉 | 3 | 投标人具备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有效期内）的，得3分，其余情况得0分，本项最高得3分。（需提供相关有效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复印件作为评审依据，否则不得分）。 |
| 企业类似业绩 | 20 | 投标人2019年1月1日以来承接的具有电力建筑工程（或电气工程专业）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项得5分，最高得20分。（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须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
| 财务情况 | 3 | 投标人近三年（2019、2020、2021年）的财务情况，①其中3年均盈利的，得3分；②其他情况不得分。本项最高得3分。（以投标人提供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表复印件统计的数据作为评审依据。） |
| 拟投入项目管理机构及人员情况 | 4 | （1）技术负责人：具有建筑工程类中级或以上工程师职称证书的，得2分；（2）工程造价负责人：同时具备二级（或以上）的注册造价工程师及二级（或以上）等级的注册建造师的，得2分。注：①需提供相关有效证书复印件作为评审依据，否则不得分。 |
| 二、施工实施方案（30分） | 施工组织方案 | 10 | 项目前期和总体施工组织方案内容的完整性，施工流程的条理清晰度，方案组织的科学性，项目目标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优：[10- 7)分；良：[7- 4)分；中：[4- 1)分。不提供方案不得分。 |
|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 | 5 | 加强制度化、标准化和精细化管理，尽量降低施工作业对周边的影响，提供安全控制措施。优：[5- 4)分；良：[4- 3)分；中：[3- 1)分。不提供方案不得分。 |
| 质量控制措施 | 5 | 确保项目质量达到工程建设标准和国家相关部门验收规范。提供工程实施设计施工的全过程质量控制及保证措施。优：[5- 4)分；良：[4- 3)分；中：[3- 1)分。不提供方案不得分。 |
| 施工进度控制措施 | 5 | 在保证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的前提下，切实保障项目实施进度。提供保障项目实施进度的措施。优：[5- 4)分；良：[4- 3)分；中：[3- 1)分。不提供方案不得分。 |
| 应急处理措施、预案以及抵抗风险的措施 | 5 | 投标人对本项目制定的特性、台风、暴雨等天气影响等特殊情况制定的应急处置方案，包括传达机制、人员和设备调配、责任分工等进行评审：优：[5- 4)分；良：[4- 3)分；中：[3- 1)分。不提供方案不得分。 |
| 合计（一+二） | 60 |  |

评委签名： 日期：

**附表4：**

**投标报价文件有效性审查表**

工程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投标单位 评审内容 |  |  |  |  |  |
| 1 | 投标文件的封面有加盖投标单位的法定印章并经投标人代表签署或盖章的。 |  |  |  |  |  |
| 2 | 对同一招标项目没有出现两个或以上的投标报价。 |  |  |  |  |  |
| 3 | 投标报价总价不高于最高投标限价总价的。 |  |  |  |  |  |
| 4 | 算术复核后的投标报价总价与原投标报价总价相比不存在1%或以上误差的。 |  |  |  |  |  |
| 5 | 投标文件按规定的格式填写，主要内容齐全。 |  |  |  |  |  |
| 6 | 不存在串通投标情形（串通投标情形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的规定为准）。 |  |  |  |  |  |
| 结论 | 是否通过并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  |  |  |  |  |

注：1.根据本表审查项目，不符合的填“○”，符合的填“×”，评审结论填“通过“或“不通过”。。

2.本表中出现一个（或以上）“×”，投标人的评审结论为“不通过”，即该投标人不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3.本表中评审项目全部为“○”，投标人的评审结论为“通过”，即该投标人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4.如对本表中某种情形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审组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审组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

评委签名： 日期：

**附表5：**

**投标报价算术复核表**

工程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投标单位 | 投标报价（元） | 算术复核后报价（元） | 经评审的最终投标报价（元） | 偏差率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委签名： 日期：

**附表6：**

**投标报价评分表**

工程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  |  |
| 投标报价PT（元） |  |  |  |  |  |
| 计算参考数据 | 评标参考价（PC）： |
| 偏差（（PT-PC）/PC）（%） |  |  |  |  |  |
| 减分（A） |  |  |  |  |  |
| 经济标得分(I=100-A) |  |  |  |  |  |

评委签名： 日期：

**附表7：**

**总得分汇总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权重 | 项目 | 投标人1 | 投标人2 | …… | 备注 |
| 1 | 工程实施方案（含资信部分）得分（60%） | 工程实施方案（含资信部分）得分 |  |  |  |  |
| 2 | 投标报价得分（40%） | 投标报价得分 |  |  |  |  |
| 总得分=工程实施方案（含资信部分）得分+投标报价得分 |  |  |  |  |

注：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评委签名： 日期：

# 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合同编号：

**南北台上下横档岛旅游服务中心**

**临时用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发包方（甲方）：广州南沙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

**签订日期：年 月 日**

**南北台上下横档岛旅游服务中心**

**临时用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甲方（发包人）：广州南沙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

就甲方把下述工程发包给乙方相关事宜，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为明确双方在施工过程中的权利、义务和责任，经双方协商同意签订合同。

**第一条发包工程项目**

一、项目名称：南北台上下横档岛旅游服务中心临时用电工程

二、项目地点：上下横档岛旅游服务中心

三、项目内容及规模：南北台上下横档岛旅游服务中心临时用电工程位于上下横档岛旅游服务中心，主要建设内容为从南北台御苑2号户外开关站引出电缆，在南北台码头位置新建200KVA变电站，线路总长度约220米，其中约95为钻孔牵引管施工，敷设FYZRYJV22-3\*70高压电缆233米，新建行车转角井1个，新建行车直线井3个。

四、合同价款

1. 本工程施工承包价格总额（含税）为 ¥ 元(人民币大写: )，本工程实行总价包干承包方式，包设计、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调试及验收送电、包质量、包安全生产，除甲方书面提出或经甲方书面同意对工程量作相应调整外，否则合同价格不作调整。
2. 本工程按合同签订时双方确认的工程造价、施工图纸及供电部门规范包干，工程实施过程中因供电部门规范变化或甲方新增、变更要求而产生的额外费用，由双方协商增加，签订补充协议。

**第二条施工准备**

一、甲方

1、负责接通施工现场施工用水、排水、电源、输变电线路、变压器(包括水表、配电板)等，确保施工现场满足施工用水、用电、交通等需求;做好红线以内场地平整工作，清理、拆迁障碍物。

2、组织承、发包双方及有关部门参加施工图交底会审，并做好三方签署的交底会审纪要。进行承、发包双方施工技术交底及施工安全技术交底记录表。

3、协调解决工程及施工用地。

4、按约定支付工程款。

二、乙方:

1、负责施工图设计，并按照图审意见进行修改。

2、组织施工管理人员和材料、施工机构进场。

3、按甲方要求编制施工组织或施工方案、施工预算、施工总进度计划。

4、严格执行安全施工、操作规程，保证施工期间的安全，承担由本方原因造成的安全责任及经济损失。

**第三条工程期限**

一、根据国家工期定额和使用需要，商定工程工期为合同签订并按约定支付预付款后于2022年 月 日完工送电。如遇电力系统运行方式无法安排供电、甲方未按时提供场地、甲方负责部分未按时完成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工程无法按期完成的，工期自妨碍因素消除之日起相应顺延。双方可另行协商确定工期。

二、甲方完成全部施工准备工作并按合同约定支付预付款后，应当提前 日向乙方发出开工通知书，乙方按照甲方开工通知书指示的日期进场施工.

**第四条工程质量**

一、本工程质量要求符合当地供电部门的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二、乙方必须严格按照施工图纸、说明文件和国家、省、市电力公司颁发的电气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的标准进行施工，并接受甲方派驻代表的监督。

三、双方在施工过程中必须遵守下列约定:

1、由乙方提供的主要原材料、设备、构配件、半成品必须按有关规定提供质量合格证或进行检验合格后方可用于工程。

2、乙方应按质量验评标准对工程进行分项、分部和单位工程质量进行评定，并会同甲方进行中间验收。

**第五条工程价款的支付与结算**

一、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30%作为工程预付款(即人民币￥ 元)。

二、设备进场后3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50%作为工程的进度款（即人名币¥ 元）

三、工程完成施工并且供电部门竣工验收合格并送电后，甲方应在七个工作日内向乙方付工程款至97%(即人民币￥ 元)，余款3%作为一年期限的质保金，否则乙方有权顺延向供电部门申报竣工验收的时间，工期相应顺延。

三、甲方应当以银行转账或支票的方式向乙方支付上述工程价款，除此之外，乙方不接受甲方以其他方式支付工程款。甲方未按照上述约定方式支付工程款的，视为甲方未履行付款义务，甲方应承担相应责任。

乙方收款信息如下:

收款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支行帐号:

1. 每次付款前，乙方需要向甲方提供请款函及等额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视为逾期。

**第六条施工与设计变更**

一、经审查确认后的乙方设备图纸、说明和有关技术资料，作为施工的有效依据，承、发包双方均不得擅自修改

二、施工中如发现设计有错误或不合理影响施工的地方，乙方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若发生增加费用(包括返工损失、停工、窝工、人员和机械设备调迁、材料构配件更换、弃用运输、积压的费用及损失)由乙方负责，合同造价不做相应调整。

三、乙方在保证工程质量和不降低设计标准的前提下，提出修改设计、修改工艺的合理化建议，经甲方、设计单位或有关技术部门同意后采取实施，其节约价值按国家规定分配。

四、甲方如需设计变更，必须由原设计单位作出正式修改通知书和修改图纸，乙方才予实施，重大修改或增加造价时，必须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在取得投资落实证明，技术资料设计图纸齐全时，乙方才予实施。

**第七条工程验收**

1. 本工程验收，以国家、省、市及当地供电部门颁发的相关电气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竣工验收规定及施工图纸及说明书、施工技术文件为依据，并以当地供电部门的验收合格为准。

二、本工程以供电部门相关规范要求为验收标准，需配合进行其他相关部门验收时，甲方应在施工前通知乙方，乙方应在承包范围内配合甲方进行验收工作。但在验收标准冲突、无法调和时，为确保顺利送电，乙方只按供电部门规范进行施工。

三、工程经供电部门竣工验收合格后，甲方方可投入使用。

**第八条质量保修**

一、乙方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对交付甲方使用的工程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质量保修责任。

二、保修期为本工程装表送电之日起壹年内，保修期内如属乙方提供的设备材料质量或施工方面等引起的使用质量问题，乙方应无偿及时给予修复。因甲方使用不善、第三人损坏等其他原因造成的工程质量问题，乙方无须承担保修责任，如甲方委托乙方进行维修，双方应行签订合同。

**第九条违约责任**

甲方的责任:

一、未能按照合同的约定履行自己应负义务的，除竣工日期得以顺延外，还应赔偿乙方由此造成的实际损失。经乙方书面通知后，甲方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纠正或拒绝纠正自身违约行为，则乙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要求甲方按工程费用总额的20%支付违约金

二、工程中途因甲方原因造成停建、缓建或由于设计变更以及设计错误造成的返工，应采取措施弥补或减少损失。同时，赔偿乙方由此造成的停工、窝工、返工、倒运损失，及人员和机械设备调迁费用、材料和构件更换、弃用、运输、积压的实际损失。

三、工程未经验收，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由此面发生的质量或其他问题，由甲方承担责任。

四、工程完成施工，乙方向甲方提交竣工验收报告后，甲方应当在七个工作日内配合Z方将工程申报供电部门验收，甲方拖延不配合乙方中报验收的，每逾期一日，应按工程费用总额每日万分之壹向乙方支付逾期违约金。

五、甲方不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每逾期一日，应按应支付工程费每日万分之壹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如甲方欠付多期工程款，逾期付款违约金应当叠加计算。甲方逾期支付任意期工程款超过日，乙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要求甲方按应支付工程费的20%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甲方应当另行赔偿

六、乙方按合同约定完成施工，因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甲方负责部分未按时完成或其他原因导致工程不能按正常时间中报供电部门竣工验收或送电的，从乙方可提交竣工验收报告之日(竣工之日)起，工程毁损灭失的风险由甲方承担，现场设备看护责任由甲方承担:甲方应配合乙方办理设备移交手续或支付乙方额外增加的看护费用。

七、甲方需乙方提供竣工资料的，应在所需资料及样式向乙方提供书面说明及模版，甲方未事先说明的，乙方无义务提供相应资料。甲方不得以资料未提交为理由拖延工程款支付拖延支付的按逾期支付工程款处理

乙方的责任:

一、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负责无偿修理或返工。由于修理或返工造成逾期交付的，按工程总额的万分之壹每日支付逾期违约金

二、因乙方原因导致工程不能按合同约定的工期交付使用的，按工程总额的万分之壹每日偿付逾期违约金，造成损失的，赔偿实际损失。

三、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将部分工程分包给具有资质的第三人进行，但主体结构的施工必须由乙方自行完成。

**第十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广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一条附则**

一、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

二、本合同自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工程竣工验收符合要求，结清工程款后终止。

三、本合同签订后，承、发包双方如需要提出修改时，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补充合同。

(以下无正文)

|  |  |  |  |
| --- | --- | --- | --- |
| 甲 方： | （盖章）广州南沙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 乙 方： | （盖章） |
| 法人代表或签约代表： |  | 法人代表或签约代表： |  |
| 地 址： | 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天后路88号之一 | 地 址： |  |
| 电 话 | 020-84981223 | 电 话 |  |

# 第二卷

# 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资格审查文件**

格式参考：

**正/副本**

**南北台上下横档岛旅游服务中心**

**临时用电工程**

**投标文件**

**（资格审查文件）**

投标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目 录**

1. 投标申请公函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法人营业执照
4. 企业资质证书
5. 投标人安全生产许可证
6. 主要负责人资格要求资料
7. 投标申请人声明
8. 投标人认为应提供的其他资料

注：页码由投标人自行编制；若由法定代表人递交投标文件的，不需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申请公函**

致招标人：

按照本工程招标公告的要求，我们递交有关资料文件，以便贵单位审查我们参加南北台上下横档岛旅游服务中心临时用电工程投标资格。

此申请是 （单位名称）以 （人名）为全权代表身份递交的。

我们保证所有提交的资料是真实可靠的，并为提交的资料负有相应的法律责任。

我们理解招标单位有权拒绝任何申请，而无需由招标单位承担任何责任。

 申请单位名称：

 申请日期： 年 月 日

**法人代表证明书、授权委托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第 号

|  |
| --- |
|  现任我公司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特此证明。有效期限：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企业类型： 经营范围：  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

注：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也可以采用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第 号

|  |
| --- |
| 兹授权 为我方委托代理人，其权限是：负责办理 投标相关事宜。有效期限： 附：代理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企业类型： 经营范围：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签名或盖章）授权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也可以采用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格式。

**第二部分 工程实施方案（含资信部分）文件**

格式参考：

**正/副本**

**南北台上下横档岛旅游服务中心**

**临时用电工程**

**投标文件**

**（工程实施方案（含资信部分）文件）**

投标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目 录**

一、施工技术投标书

二、投标承诺书

三、施工技术评分资料（按《工程实施方案（含资信部分）文件评分表》要求提交）

四、投标人认为应提供的其他资料

注：页码由投标人自行编制。目录格式仅供参考，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扩展及补充。

**施工技术投标书**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工期 |  |
| 质量标准 |  |
| 保修期限 |  |
| 项目负责人（施工负责人） | 姓 名 |  |
| 注册证号 |  |
|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  |
| 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  |
| 投标单位（企业公章） |  |

投标承诺书

致广州南沙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若我方成为“南北台上下横档岛旅游服务中心临时用电工程”的中标单位，我方郑重承诺，将切实完成以下工作，若不在限定时间内完成以下任何一项工作，可视为我方放弃本次中标资格，招标人可另择中标单位：

1、在招标人通知的时间内，派委托代理人携带身份证及法人授权委托证明及时收取中标通知书，收到中标通知书后2个工作日内提交按照招投标文件、答疑纪要及有关补充说明、通知拟写的合同稿及其电子文件给招标人。

2、我单位合同签订负责人收到已审定的合同正式稿后5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并送达招标人。

3、招标人通知领取已签订的合同文件后2个工作日内领取合同文件。

4、我方承诺，严格按照上述1～3项要求办理相关工作，若不能按上述1～3项要求办理相关工作，我方自动放弃中标人资格，接受相关条款处罚。

5、合同签订负责人和项目负责人保持电话联系畅通。

投标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或盖章）：

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

合同签订负责人（签名或盖章）：

合同签订负责人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第三部分 投标报价文件**

格式参考：

**正/副本**

**南北台上下横档岛旅游服务中心**

**临时用电工程**

**投标文件**

**（投标报价文件）**

投标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目 录**

一、投标报价书

二、投标人认为应提供的其他资料

注：页码由投标人自行编制。目录格式仅供参考，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扩展及补充。

**投标报价书**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投标总报价（元） | 大写： |
| 小写： |
|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  |
| 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  |
| 投标单位（企业公章） |  |

注：投标总报价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投标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